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5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5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承 诺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特对报批《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永超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

2020年5月07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张朝超

2020 年 5 月 27 日

评价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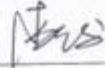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名）张朝超

2020 年 5 月 27 日

打印编号: 159048564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57g60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200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_078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广东绿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000MA5478PGX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俊	2013035440350000003510440106	BH00448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赛子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适用标准	BH025392	
李俊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0448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广东绿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78PGX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200万套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李俊（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3035440350000003510440106，信用编号 BH00448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李俊（信用编号 BH004489）、李慕子（信用编号 BH025392）、 （信用编号 ）（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广东绿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 5 月 26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001300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3546031000000310440106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李俊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3年03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3年03月2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03月26日

Issued on





参保人险种缴费明细表



姓名: 李华

证件号码: 430111198303232126

险种编号	险种名称	缴费方式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合计
08271730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工伤保险	1000.00	1.70	0.00	1.70
08271730	生育保险	正常缴费	生育保险	1000.00	18.32	24.00	42.32
08271730	基本医疗保险	正常缴费	基本医疗保险	1000.00	-22.00	0.00	-22.00
08271730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失业保险	1000.00	18.32	24.00	42.32
08271730	住房公积金	正常缴费	住房公积金	1000.00	0.00	270.00	270.00
08271730	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养老保险	1000.00	14.40	0.00	14.40
08271730	医疗保险	正常缴费	医疗保险	1000.00	14.40	0.00	14.40
08271730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失业保险	1000.00	14.40	0.00	14.40
08271730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工伤保险	1000.00	14.40	0.00	14.40
08271730	生育保险	正常缴费	生育保险	1000.00	14.40	0.00	14.40
合计					678.12	324.00	1002.12

社保经办机构: 东莞市社会保险局

经办日期: 2025年03月09日

社保机构: 东莞市社会保险局

金管理中心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5
三、环境质量状况.....	7
四、评价适用标准.....	1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17
七、环境影响分析.....	18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9
九、结论与建议.....	30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37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38
附表 3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41
附表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自查表.....	42
附表 5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43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44
附图 2 项目附近敏感点示意图.....	45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46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47
附图 5 城镇总体规划图.....	48
附图 6 江海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49
附图 7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50
附图 8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51
附件 1 营业执照.....	52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53
附件 3 土地证明文件.....	54
附件 4 租赁合同.....	56
附件 5 环境现状引用数据.....	5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 1 幢 1 楼自编之三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385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35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8898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环保投资 (万元)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工业内容和规模: 1、项目由来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地理位置坐标为北纬 22.569875°，东经 113.145256°，详见附图 1）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主要从事多士炉炉胆及配件的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须执行环境影响审批制度，根据环境保护部 2017 年第 44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二十七、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78、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中的“其它（仅组装的除外）”，因此需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占地面积约 268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6740 平方米，员工 150 人，年生产 300 天，每天 8 小时。项目设有宿舍，不设饭堂。 (1) 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具体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	内容		用途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楼	建筑面积约为 2600m ² ，主要为机加工，包括开料、冲压、点焊
		二楼	建筑面积约为4900 m ² ，主要为组装、检验和仓库
		三楼	主要为3间小房间，建筑面积共398 m ² ，暂空置待用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车间一楼和二楼的东面
	宿舍		位于生产车间北面独栋楼层的二楼，共 100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接入厂区，供应生产用电和办公室用电，项目设有 2 台 500KW 备用柴油发电机，位于 3#厂房内
	给排水系统		给水由市政供水接入；排水与市政排水系统接驳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江海污水厂集中处理。

(2) 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材料、生产设备、能耗情况

项目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材料、生产设备、能耗情况见下表。

表 1-2 项目产品产量、原辅材料、能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产品产量	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万套/年	200	/
原辅材料	不锈钢线	吨/年	180	/
	电镀线	吨/年	35	/
	云母板	吨/年	45	/
	镀锌板	吨/年	400	/
	镀铝板	吨/年	2	/
	电解板	吨/年	9	/
	光面板	吨/年	50	/
	其它零配件	万套/年	200	主要为弹簧、磁片、纤维引线、端子等小零件
能耗	生活用水	吨/年	3600	/
	电	万度/年	20	/

表 1-3 项目设备一览表

位置	序号	设备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楼	1	数控送料机	台	5	连续式冲床配套设备
	2	气压送料器	台	7	
	3	送料架	台	10	
	4	冲床	台	27	对板材进行冲压成型
	5	调直机	台	14	对不锈钢线和电镀线开料
	6	自动冲导电针机	台	1	用于将线材冲压成导电针
	7	剪板机	台	2	用于云母板剪板开料
	8	自动冲轴机	台	1	冲压轴心
	9	转盘式点焊机	台	8	工件焊接，无需焊材
	10	点焊机	台	5	
	11	碰焊机	台	1	
	12	气啤机	台	2	工件啤合组装
	13	电啤机	台	7	
	14	修边机	台	2	对焊接后的半成品进行切割修边
	15	切割机	台	2	部分原材料开料后尺寸错误，人工切割修正
	16	22kw 空气压缩机	台	1	辅助设备
	17	7.5kw 空气压缩机	台	11	
	18	电动叉车	台	1	
	19	手动叉车	台	2	
	20	车床	台	1	模具维修
	21	钻床	台	1	
	22	电焊机	台	1	
	23	氩弧焊机	台	1	
	24	铣床	台	1	
	25	磨床	台	1	
	26	线割机	台	1	
二楼	27	人工组装流水线	条	5	/
	28	碰焊机	台	8	工件焊接，无需焊材，位于组装线内
	29	端子机	台	2	电线端子压合，位于组装线内
	30	柳钉机	台	4	各配件打钉组合
	31	鸡眼机	台	5	
	32	手动叉车	台	4	辅助设备

5、项目合理合法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

对照国家和地方主要的产业政策，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 年）》、《江门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9-2020 年）》，经核实本项目并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2) 选址符合性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由附件 3 可知，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严控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及缓冲区，也不属于其它规定禁止建设工业企业与本项目的地方，本项目为工业生产，用地符合规划。项目纳污水体为麻园河，麻园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 V 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类区；项目南面和西面声环境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 类区，东面（靠近龙溪路和佛江高速高架桥）和北面（靠近高新西路）均声环境为 4a 类区。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项目周边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项目所在地东面靠近为龙溪路和佛江高速高架桥，车间厂房内项目南面为领航纸箱厂，车间厂房南面为江门市基地电路板有限公司，西面为嘉威电器宿舍楼和祥合灯具配件有限公司，北面为高新西路项目四至图详见附图 2。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无原有环境问题。目前，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是周边厂企的废气、废水和噪声污染。

项目纳污水体为麻园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 V 类标准，麻园河水质超出 GB 3838-2002 的 V 类标准。项目选址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大气环境状况一般。项目选址地属于 3 类和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状况良好。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江门市江海区位于广东省中南部，西江下游、珠江三角洲西侧，在北纬 22°29'39"至 22°36'25"，东经 113°05'50"至 113°11'09"之间，东隔西江与中山市相望，北靠蓬江区，西面和南面与新会区相连。

江门市区境内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为丘陵台地。东南为三角洲冲积平原。全境河道纵横交错，间有低山小丘错落。西江流经市区东部边境，江门河斜穿市区中心。丘陵低山的山地为赤红壤，围田区为近代河流冲积层，高地发育成潮沙土，低地发育成水稻土，土壤肥沃。地质情况较简单，基岩主要为白垩纪泥质板岩，因长年处于稳定上升和受风化影响，风化层较厚，约在海拔 65 米以下（黄海高程）。市区西北为寒武系地层，主要为石英砂岩、粉砂岩、硅质页岩、粉砂质页岩等组成；市区东北牛头山为加里东期混合花岗岩。西江断裂具有一定的活动规模。

江门市区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根据 2001-2005 年气象观测资料，近五年的平均气温为 22.9℃，月平均气温以 1~2 月最低，7~8 最高。极端最高气温是 38.3℃，极端最低气温是 2.7℃。年平均气压为 1008.9hPa。平均年降雨量 1589.5 毫米，雨日 181 日，最大日降雨量为 169.2 毫米，每年 2~3 月常有低温阴雨天气出现，降雨多集中在 5~9 月，形成明显的雨季汛期。受海洋性气候影响，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6%，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23.6 小时，日照率为 41%，年平均蒸发量为 1759 毫米。

江门市境内河流纵横交错，主要河流为西江、潭江和沿海诸小河，流经江门市区的主要水系有西江干流的西海水道、江门河和天沙河。河流多属洪潮混合型。

本项目所在的江海区水系发达，河道、沟渠纵横交错，主要地表水体有：西江及西江支流江门河、江门水道、礼乐河，及其麻园河、龙溪河与马鬃沙河等河涌、还有农用的人工主灌溉渠等。水流主流向均由北向南，最终汇入南海。河网水位受上游来水和南海潮汐、天文潮、风暴潮的影响显著。河网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具有明显的年际、年内、太阳月、日内等长、中、短周期的变化。流经西海水道年平均流量为 7764m³/s，全年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³。周郡断面 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2081m³/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999m³/s。西

海水道在北街又分出江门河，向西南斜穿江门市区，汇集了天沙河水，在文昌沙分为两条水道，其一为礼乐河，属珠江三角洲河网的二级水道，折向南流，在新会大洞口出银洲湖，最后经崖门流入南海。

周围植被主要为亚热带、热带的树种。乔木主要有松科、杉科、樟科、木麻黄科等。草被以芒萁为主，蕨类次之，常见芒萁群和马尾松、岗松、小叶樟、大叶樟、鸭脚木、乌桕、荷木、桃金娘、野牡丹和算盘子等。人工作物以柑桔、香蕉、蔬菜为主。

经初步调查，项目评价范围内未发现有国家和地方政府划定的自然保护区及珍稀濒危动植物资源。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判别依据	功能区属性
1	水环境功能区	《关于江门市江海区麻园河、马鬃沙河水环境质量执行标准的复函》（江环函[2010]48 号）	麻园河水质为Ⅴ类功能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
2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	《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 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地下水功能区划（文本）	项目所在地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采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Ⅴ类标准。
3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	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4	声环境功能区	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 号）	项目南面和西面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功能区标准，东面和北面执行 4a 类功能区。
5	基本农田保护区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国办函[2012]50 号文）	否
6	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重点生态功能区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 号）	否
7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否
8	是否水源保护区	《关于江门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划分的批复》，（粤府函[1999]188 号）、《关于江门市区西江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调整划定方案的批复》（粤府函[2004]328 号）	否
9	是否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污水处理厂首期工程（50000m ³ /d）环境影响报告书》	是，江海污水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江海污水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麻园河。麻园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Ⅴ类标准。为评价麻园河水质，引用 2019 年 5 月江门市江海区创洋电器有限公司《江门市江海区创洋电器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漆包线、1000 吨拉丝铜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文号为：江海环审（2019）44 号）中于 2018 年 08 月 23 日对江海污水厂排放口上下游水质的监测报告进行评价，监测报告编号为：EH1808A079，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 监测项目		断面 1 江海污水厂排 污口上游500米	断面 2 龙溪河与麻园河 交汇处上游500m	断面 3 江海污水厂排污 口下游1500米	V 类水质 标准	单位
退潮	水温	29.3	28.7	28.3	/	℃
	pH 值	7.21	6.86	7.01	6~9	无量纲
	DO	3.4	3.2	3.3	≥2	g/L
	COD _{Cr}	18	35	22	≤40	mg/L
	BOD ₅	7.6	7.4	7.6	≤10	mg/L
	SS	11	21	18	/	mg/L
	氨氮	12.8	3.91	5.66	≤2.0	mg/L
	总磷	0.98	0.37	1.21	≤0.4	mg/L
	LAS	0.09	0.07	0.08	≤0.3	mg/L
涨潮	水温	27.4	27.6	26.7		℃
	pH 值	7.14	6.9	6.91	6~9	无量纲
	DO	3.1	3.2	3.1	≥2	mg/L
	COD _{Cr}	20	21	21	≤40	mg/L
	BOD ₅	7.3	7.5	7.6	≤10	mg/L
	SS	13	17	14	/	mg/L
	氨氮	13.2	3.79	5.91	≤2.0	mg/L
	总磷	0.91	0.32	1.17	≤0.4	mg/L
	LAS	0.1	0.06	0.08	≤0.3	mg/L

由监测结果可见，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麻园河氨氮、总磷指标均出现不达标的情况，表明河水受到一定污染。超标可能原因为项目附近地表水体自净、稀释能力低，流域内市政截污管网的建设不完善，部分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部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不能达标排放所致。

为改善环境水体质量，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的通知，通过全面控制污染物排放、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着力节约保护水资源、强化科技支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严格环境执法监管、切实加强水环境管理、全力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明确和落实各方责任、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等水污染防治措施，实行区域内到 2020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污染严重水体较大幅度减少，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地下水质量维持稳定，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稳中趋好，水生态环境状况有所好转。到 2030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到本世纪中叶，水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经济繁荣、水体清澈、生态平衡、人水和谐新格局初步形成，为全市人民安居乐业提供安全优质的供水保障和良好的水生态环境。

3、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根据《2019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网址：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ndhjzkgb/content/post_2007240.html）中2019年度中江海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详见下表3-3。

表 3-3 江海区 2019 年度空气质量公报 单位：μg/m³

项目	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	O ₃
	指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日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日最大8小时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监测值	11	37	57	30	1200	182
	标准值	60	40	70	35	4000	160
	占标率	0.13	0.85	0.74	0.77	0.3	1.2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SO₂、NO₂、PM₁₀、CO、PM_{2.5}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O₃未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江海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年）的通知》（江府办〔2019〕4号）、《江门市生态环保“十三五”规划》和《江门市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及分工方案》，通过调整产业结构、优化工业布局；优化能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使用率；强化环境监管，加大工业园减排力度；调整运输结构，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加强精细化管理，深化面源污染治理；强化能

力建设，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环境管理政策等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实行区域内 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环境空气质量指标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浓度限值。

4、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江门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8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94 分贝，符合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功能区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较好水平。

5、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78、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 IV 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无需进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6、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制造业”-“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中的“其它”类别，对应的是 III 类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355\text{m}^2 < 5\text{hm}^2$ ，属于小型项目；本项目周边均为工业区，200 米范围内无土壤敏感目标，本项目对周边土壤环境属于不敏感，故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无需进行土壤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5、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5 项目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序号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离 ^注 （m）	敏感点属性	敏感点规模	保护级别
1	南山村	西北	1370	行政村	1500 人	大气二级
2	东南村	北	1550	行政村	3000 人	
3	七西村	东北	1550	行政村	3000 人	

4	中东村	东南	2350	行政村	1500 人	
5	龙溪湖文体汇	北	1150	文化教育	/	

注：敏感点距离为与项目边界的直线距离。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SO₂、NO₂、PM₁₀、TSP 等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具体如下表 4-1 所示。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标准	单位
GB 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00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臭氧（O ₃ ）	24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 μm）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2.5μm ）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麻园河水质执行 V 类标准限值。污染物浓度限值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单位：pH 无量纲，其余 mg/L）

指标	pH	COD _{Cr}	BOD ₅	石油类	磷酸盐（总磷）	溶解氧	氨氮
V 类标准	6~9	≤40	≤10	≤1.0	≤0.4	≥2	≤2.0

3、声环境质量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评价区南面和西面执行 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东面和北面执行 4a 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表 4-3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执行标准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SS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	400
污水厂进水标准	6-9	220	100	24	150
两者较严值	6-9	220	100	24	150

2、大气：

本项目机加工粉尘无组织排放（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1.0 mg/m³。

3、噪声：

运营期，项目东面边界和北面边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余边界执行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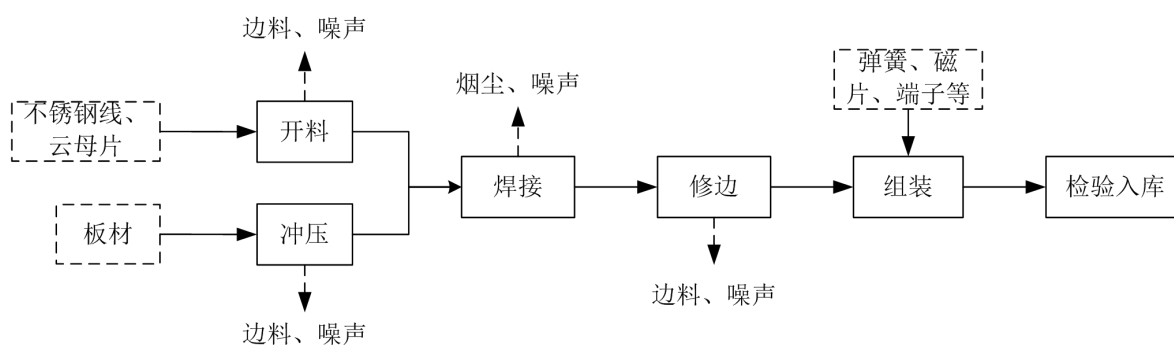
4、固废：

一般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执行。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执行。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不建议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外排废气污染物为粉尘（颗粒物）其中颗粒物未列入考核指标，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工艺较为简单，主要是将外购的线材、板材通过调直机、剪板机和冲床制得符合尺寸规格的零件，再通过点焊机和碰焊机将不同零件焊接在一起组成不同配件，再通过修边机对配件多余的边料去除，然后通过啤机、端子机、柳钉机、鸡眼机、碰焊机等设备人工装配成产品，最后检验后入库。

污染源强分析

1、水污染源

（1）生活污水

项目主要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员工人数为 150 人，工作天数为 300 天/年，厂区设有宿舍，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洗漱和冲厕废水，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员工用水量参照机关事业单位有食堂和浴室人均用水量 0.08 m³/人·d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2 m³/d，3600 m³/a。排污系数为 0.9，则生活污水排

放量为 3240m³/a。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见表 5-1。

表 5-1 生活污水产生排放情况

污染物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废水量	产生量				
	3240m ³ /a				
	浓度 (mg/L)	250	150	200	30
	产生量 (t/a)	0.81	0.486	0.648	0.097
排放量	浓度 (mg/L)	200	100	150	20
	3240m ³ /a				
	排放量 (t/a)	0.648	0.324	0.486	0.065

2、大气污染源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模具维修机加粉尘。

(1) 焊接烟尘

项目的焊接工序均为电阻焊（点焊），不需要使用焊材。电阻焊施焊时，电极对被焊接金属施压并通电，电流通过金属件紧贴的接触部位时，其电阻较大，发热并熔融接触点，在电极压力作用下，接触点处焊为一体。电阻焊无需焊材，当被焊金属焊接部位表面洁净时，极少会有焊接烟尘产生，其产量可忽略不计。预计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

(2) 模具维修机加粉尘

冲压模具长时间使用后，需对其进行检查维修，以确保冲压出来的产品符合规格。维修时，车床、磨床、铣床等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根据对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复核调研和国家环保总局《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技术指南》课题调查资料表明，调研的国内 6 个机加工企业，各种机械设备周围 5m 处，金属颗粒物浓度在 0.3~0.9mg/m³，平均浓度为 0.61mg/m³。且由于模具维修视冲床设备运行情况而定，故不定时维修，粉尘量可忽略不计。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 -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mg/m³。

3、噪声污染源

项目调直机、冲床等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在 60~90 dB(A)之间。

表 5-2 项目主要产噪声设备噪声产生情况 单位：dB(A)

序号	噪声设备	设备数量（台）	距设备 1m 处产生源强 dB(A)
1.	冲床	27	80-90
2.	调直机	14	70-80
3.	自动冲导电针机	1	70-80
4.	剪板机	1	65-80
5.	自动冲轴机	3	65-75
6.	气啤机	2	65-75
7.	电啤机	7	65-75
8.	空气压缩机	12	70-85
9.	柳钉机	4	65-75
10.	鸡眼机	5	65-75

4、固体废弃物

（1）一般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来自边角料和员工生活垃圾。

表 5-3 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名称	产生量	计算依据
边角料	36t/a	类比同类型项目，产生量约为原料量的 5%，外购板材和线材原料量为 721 吨/年，则产生量约为 36 吨/年。
员工生活垃圾	22.5 t/a	项目有员工 15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出版社）中固体废物污染源推荐数据，员工的生活垃圾按 0.5kg/（人•d）计算

（2）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主要来自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设备维护定期更换设备机油，每半年更换一次，每次 0.1t/a，共 0.2t/a；根据生产经验，废含油抹布产生量约为 0.02t/a。

表 5-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0.2	设备维护	液体	含矿物油	矿物油	半年	T、I	交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回收处理
2	废含油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2	设备维护	固体	含矿物油	矿物油	1 年	I	

危险废物合 计	---	---	0.22	---	---	---	---	---	---	---
备注：危险特性：毒性(Toxicity, T)、易燃性(Ignitability, I);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焊接	烟尘	/	/
	模具维修	金属粉尘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3240m³/a	COD _{Cr}	250 mg/L， 0.81t/a	200 mg/L， 0.648t/a
		BOD ₅	150 mg/L， 0.486/a	100 mg/L， 0.324t/a
		SS	200 mg/L， 0.648t/a	150 mg/L， 0.486/a
		氨氮	30 mg/L， 0.097t/a	20 mg/L， 0.065t/a
固体废物	生产	边角料	36 t/a	0
	员工生活	员工生活垃圾	22.5 t/a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2 t/a	0 t/a
		废含油抹布	0.02 t/a	0 t/a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65~90 dB(A)	西、南面： 昼间≤65 dB(A) 夜间≤55 dB(A) 东、北面： 昼间≤70 dB(A) 夜间≤55 dB(A)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植被和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为租赁厂房，因此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无建筑主体施工，只有厂房装修，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等。由于建设期较短，所以施工期建设方应严格遵守有关建筑施工的环境保护条例，降低施工过程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会对周围环境有一定的影响，由于建筑施工期造成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暂的，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1) 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的规定，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本项目属于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应根据排放方式和废水排放量划分评价等级，见表 7-1：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3/d)$ ；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l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外排污水属于间接排放，因此，评价等级直接判定为三级 B，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2)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7-2，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7-3，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7-4，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7-5。

表 7-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员工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化粪池	分格沉淀、厌氧消化	/	/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生活污水	COD _{Cr}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220
		BOD ₅		100
		SS		150
		NH ₃ -N		24

表 7-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
1	/	0.324	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无固定	江海污水处理厂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20
							NH ₃ -N	5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生活污水	COD _{Cr}	200	0.00216	0.648
		BOD ₅	100	0.00108	0.324
		NH ₃ -N	20	0.000216	0.065
		SS	150	0.00162	0.486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648

	BOD ₅	0.324
	NH ₃ -N	0.065
	SS	0.486

(3)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废水经妥善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4)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员工的洗漱、冲厕废水,这部分废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COD_{Cr}、BOD₅、氨氮等,污染物浓度不高。三级化粪池是化粪池的一种。由一级池中通过管道上弯转入下一级池中进行二次净化,再由二次净化后的污水再导入下一级再次净化,这样经过三次净化后方可流入下水道引至污水处理厂。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能够达到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再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

(5) 依托江海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评价

本项目江海污水处理厂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高新开发区 42 号地厂房,总占地面积 199.1 亩,远期总规模为处理城市生活污水 25 万 m³/d,将分期进行建设。目前已建成江海污水处理厂首期工程占地面积 67.5 亩,江海污水处理厂首期设计规模 8×10⁴m³/d,第一阶段实施规模为 5×10⁴m³/d,建于 2009 年,于 2010 年完成首期一期工程(25000m³/d);于 2012 年污水厂进行了技术改扩建增加 3×10⁴m³/dMBR 处理系统,扩建后设计总规模达到 8×10⁴m³/d,于 2013 年完成;于 2012 年污水厂进行了技术改扩建增加 3×10⁴m³/dMBR 处理系统,扩建后设计总规模达到 8×10⁴m³/d;于 2016 年污水厂进行了升级提标改造,改造后污水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水污染物排放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于 2017 年完成。

江海污水处理厂采用“预处理+MBR+紫外消毒”以及“预处理+氧化沟+二沉池+紫外消毒”处理工艺,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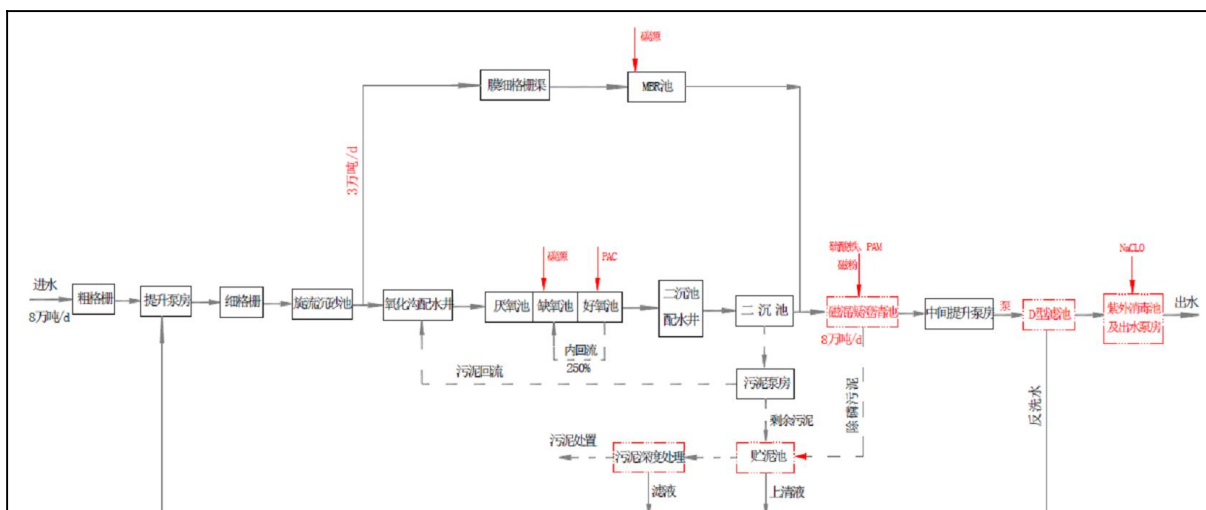


图 7-1 江海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江海污水处理厂现有工程设计处理能力为 80000t/d，设计冗余系数 1.2，现状运行工况约 80%（即 64000 t/d）。本项目每天外排废水量合计约 10.8 m³，污水处理厂仍富有处理能力处理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目前污水管网已铺设至本项目所在位置，在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因此，从水量上分析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海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2、废气

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模具维修机加粉尘，由于废气产生量均极少，可忽略不计，可直接在车间无组织排放。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烟（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 -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text{mg/m}^3$ ，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

（1）噪声源强

项目噪声源主要包括调直机、冲床等生产设备，距离这些噪声源 1m 处的噪声值范围为 65~90dB(A)。

项目拟采取选用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生产设备设施降噪量约 20dB（A）。各生产车间主要生产设备采取降噪措施后叠加噪声源强见表 7-14。

（2）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根据项目噪声污染源的表征，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要求，采用多声源叠加综合预测模式对项目产生噪声的散发衰减进行模拟预测。

①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噪声强度采用几何发散衰减计算式：

$$L_p = L_{p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Delta L$$

式中：L_p——距声源 r 米处的噪声预测值，dB（A）；

L_{p0}——参考位置 r₀ 处的声级，dB（A）；

r——预测点位置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m；

r₀——参考位置处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

ΔL——预测点至参考点之间的各种附加衰减修正量

②多点声源理论总等效声压级[Leq(总)]的估算方法：

多个设备同时运行时在预测点产生的总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的计算公式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③预测点等效声级计算方法：

在预测某处的噪声值时，应先预测计算建设项目声源在该处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然后叠加该处的声背景值，最后得到该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3）声环境预测结果及影响分析

根据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公式，核算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叠加后如表 7-10。

表 7-6 项目各厂界噪声贡献值

设备	距设备 1m 处噪声源 强 dB (A) ①	隔墙衰 减值 dB(A)	声源距离厂界处 1m 距离(m)				距离衰减至厂界噪声贡献值 (dB(A))			
			东面	南面	西面	北面	东面	南面	西面	北面
冲床	104.31	20	68	47	61	22	47.66	50.87	48.60	57.46
调直机	91.46	20	88	44	41	26	32.57	38.59	39.20	43.16
自动冲导电针机	80	20	85	42	46	27	21.41	27.54	26.74	31.37
剪板机	80	20	80	40	50	29	21.94	27.96	26.02	30.75
自动冲轴机	79.77	20	80	45	45	28	21.71	26.71	26.71	30.83
气啤机	78.01	20	100	43	27	30	18.01	25.34	29.38	28.47
电啤机	83.45	20	100	43	27	30	23.45	30.78	34.82	33.91
空气压缩机	95.79	20	70	41	56	32	38.89	43.53	40.83	45.69
柳钉机	81.02	20	101	42	26	31	20.93	28.56	32.72	31.19
鸡眼机	81.99	20	102	41	25	32	21.82	29.73	34.03	31.89
叠加后噪声贡献值 (dB(A))			昼间				48.38	51.95	50.11	57.96
排放标准			昼间				70	65	65	70

备注：①：取单台设备最大噪声值，若有多台相同设备，则为其多台设备最大噪声值声源叠加值。

②：由于项目夜间不作业，故不计算项目夜间噪声贡献值。

从表 7-14 的预测结果可知，项目新增设备噪声对厂界 1 米处声环境的影响叠加后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相应 3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4、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

边角料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员工办公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上述措施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危险废物总产生量为 0.22 t/a。危险废物交有相应类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的处理。

本项目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暂时存放点；贮存要求有防雨、防风、防渗透等

防泄漏措施；各种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标签，标签内容应包括废物类别、行业来源、废物代码、危险废物和危险特性以及符合防风、防雨、放晒、放渗透的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

危险废物按要求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不明显。

5、环境风险影响评价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本项目使用的原材料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的危险物质或危险化学品；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并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其中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

本项目仅涉及一种危险物质（废机油），根据导则附录 C 规定，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计得 $Q=0.2/2500=8 \times 10^{-8}$ 。

根据导则附录 C.1.1 规定，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的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因此本报告对本项目开展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2）生产过程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为生产区、危险废物储存点、仓库和废气处理设施存在环境风险，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7-7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	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废机油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废机油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3）源项分析

风险事故类型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三种。结合本项目的工程特征，潜在的风险事故可以分为两大类：一是危险废物贮存不当引起的污染；二是因废机油泄漏引起火灾，随消防废水进入市政管网或周边水体。

（4）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对危险废物暂存场进行设计和建设，同时将危险废物交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做好供应商的管理。同时严格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转移记录。

（5）评价小结

项目物质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在落实相应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的情况下，总体环境风险可控。

（6）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7-8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多士炉炉胆及配件 20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E113.145256°	纬度	N22.569875°
主要危险物质分布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危险废物贮存不当引起的泄漏污染，影响周边水体环境； ②因废机油泄漏引起火灾，随消防废水进入市政管网或周边水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储存液体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			

7、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营运期的环境管理

①贯彻执行运行期建立的环保工作机构和工作制度以及监视性监测制度，并不断总结经验提高管理水平。

②制定各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定期更新制度，使各项环保设施在生产过程中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如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停产检修，严禁非正常排放。

③对技术工作进行上岗前的环保知识法规教育及操作规程的培训，使各项环保设施的操作规范化，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④加强环境监测工作，重点是各污染源的监测，并注意做好记录，不弄虚作假。

⑤建立本厂的环境保护档案。档案包括：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操作和管理情况，事故情况及有关记录，与污染有关的生产工艺、原料使用方面的材料，其他与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等。

（2）环境监测

企业内部的环境监测是企业环境管理的耳目，是基本的手段和信息的基础，主要对企业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判断环境质量，评价环保设施及其治

理效果，为防止污染提供科学依据。

①监测内容

考虑企业的实际情况，建议企业营运期可请有资质单位协助进行日常的环境监测，各监测监测点、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下表，若有超标排放时，及时向关领导及领导反映，并及时采取措施，杜绝超标排放。

表 7-9 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每半年一次	COD _{Cr} ≤220mg/L BOD ₅ ≤100mg/L SS≤150mg/L 氨氮≤20mg/L
废气	厂界	颗粒物	每年一次	颗粒物≤1.0mg/m ³
噪声	厂界	L _{eq} (A)	每季度一次	西、南面： 昼间≤65 dB(A) 夜间≤55 dB(A) 东、北面： 昼间≤70 dB(A) 夜间≤55 dB(A)

②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应正式生产前进行“三同时”环保验收工作，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见表 7-10。

表 7-10 “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治理设施/措施	去向	环保验收要求	实施时间
1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处理	市政管网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三同时
2	废气	焊接烟尘、模具维修粉尘	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大气环境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	
3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 距离衰减	周围环境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和4类标准	
4	固废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无害化处理处置	/	
		边角料	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		/	
		废机油、含油废抹布	交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焊接	烟尘	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模具维修	金属粉尘	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放入江海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符合相关要求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含油抹布	交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和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厂界西、南面排放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 3 类区排放限值：昼间 65 dB(A)，夜间 55dB(A)，厂界东、北面符合 4 类区排放限值：昼间 70 dB(A)，夜间 55dB(A)。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无需特别的生态保护措施。				

九、结论与建议

一、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合法性分析

1、产业政策合法性

核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本项目不属于文件所列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即为允许类。

2、项目的选址、规划合理性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由附件 3 可知，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及缓冲区，也不属于其它规定禁止建设工业企业与本项目的地方，本项目为工业生产，用地符合规划。

三、环境影响结论

1、项目概况

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租赁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从事多士炉炉胆及配件的生产。项目占地面积约 268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6740 平方米，员工 150 人，年生产 300 天，每天 8 小时。项目设有宿舍，不设饭堂。

2、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PM_{2.5}、PM₁₀ 和 CO 等五项污染物监测数据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O₃ 监测数据不能达到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江海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麻园河水质总体超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 V 类水质标准，超标原因为项目附近地表水体自净、稀释能力低，流域内市政截污管网的建设不完善，部分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部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不能达标排放所致。

3、施工期环境影响

项目租用已经建设完毕的工业厂房，不涉及厂房建设。施工过程主要是内部装修

和设备安装，没有建设工程，因此施工期间基本不存在大型土建工程，施工期间产生的影响主要是由于设备运输、安装时产生的噪声等。施工期较短，因此如果项目建设方加强施工管理，那么项目施工时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4、营运期环境影响

（1）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受纳水体的影响不大。

（2）废气：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模具维修机加粉尘，由于废气产生量均极少，可忽略不计，可直接在车间无组织排放。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烟（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 -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text{mg/m}^3$ ，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通过合理布局、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噪声防治措施，经厂房墙壁、厂界围墙的阻挡消减、以及距离几何削减后对周围的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废：边角料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回收商；员工办公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理后可达相应环保要求。

综上所述：江门市超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租赁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114 号的现有厂房从事多士炉炉胆及配件的生产。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要求。项目在建设期和营运期生产过程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建设单位应根据本评价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建议，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在此基础上，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察，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合理安排车间布局、采用低噪设备、采用有效的隔噪措施和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和4类噪声排放限值。

2、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措施，确保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妥善处置。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按规定程序报批。

评 价 单 位：广东绿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二、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合理安排车间布局、采用低噪设备、采用有效的隔噪措施和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和4类噪声排放限值。

2、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措施，确保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妥善处置。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按规定程序报批。

评 价 单 位：广东锦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

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3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自查表
- 附表 5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附近敏感点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城镇总体规划图
- 附图 6 江海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 附图 7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8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 附件 3 土地证明文件
- 附件 4 租赁合同
- 附件 5 环境现状引用数据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环评 ☐ ；环保验收 ☐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温、pH 值、DO、COD _{Cr} 、BOD ₅ 、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SS）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3）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评价因子		（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 ；Ⅱ类 ☐ ；Ⅲ类 ☐ ；Ⅳ类 ☐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CODCr、BOD5、氨氮、SS)		(0.648、0.324、0.065、0.486)		(220、100、150、2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³/s；鱼类繁殖期 () m³/s；其他 () m³/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鱼类繁殖期 () m；其他 ()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 3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 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500~2000t/a□			< 500 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边 长 5~50km□			边 长 = 5 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C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20%□			k >-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TSP)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 t/a		VOCs: () t/a	
注:“□” 为勾选项 , 填“√” ; “()” 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自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危险物质	名称	废机油	/	/	/	/
	存在总量/t	0.2	/	/	/	/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u>300</u>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u>10000</u>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__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F2□	F3□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S2□	S3□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G2□	G3□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D2□	D3□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1≤Q<10□	10≤Q<100□	Q>100□	
	M 值	M1□	M2□	M3□	M4□	
	P 值	P1□	P2□	P3□	P4□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E2□			E3□
	地表水	E1□	E2□			E3□
	地下水	E1□	E2□			E3□
环境风险潜势	IV ⁺ □	IV□	III□	II□	I√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简单分析√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易燃易爆□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影响途径	大气□		地表水□		地下水□	
事故影响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经验估算法□	其他估算法□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AFTOX	其他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h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无					
评价结论与建议	环境风险总体可控					
注：“□”为勾选项，“”为填写项。						

附表 5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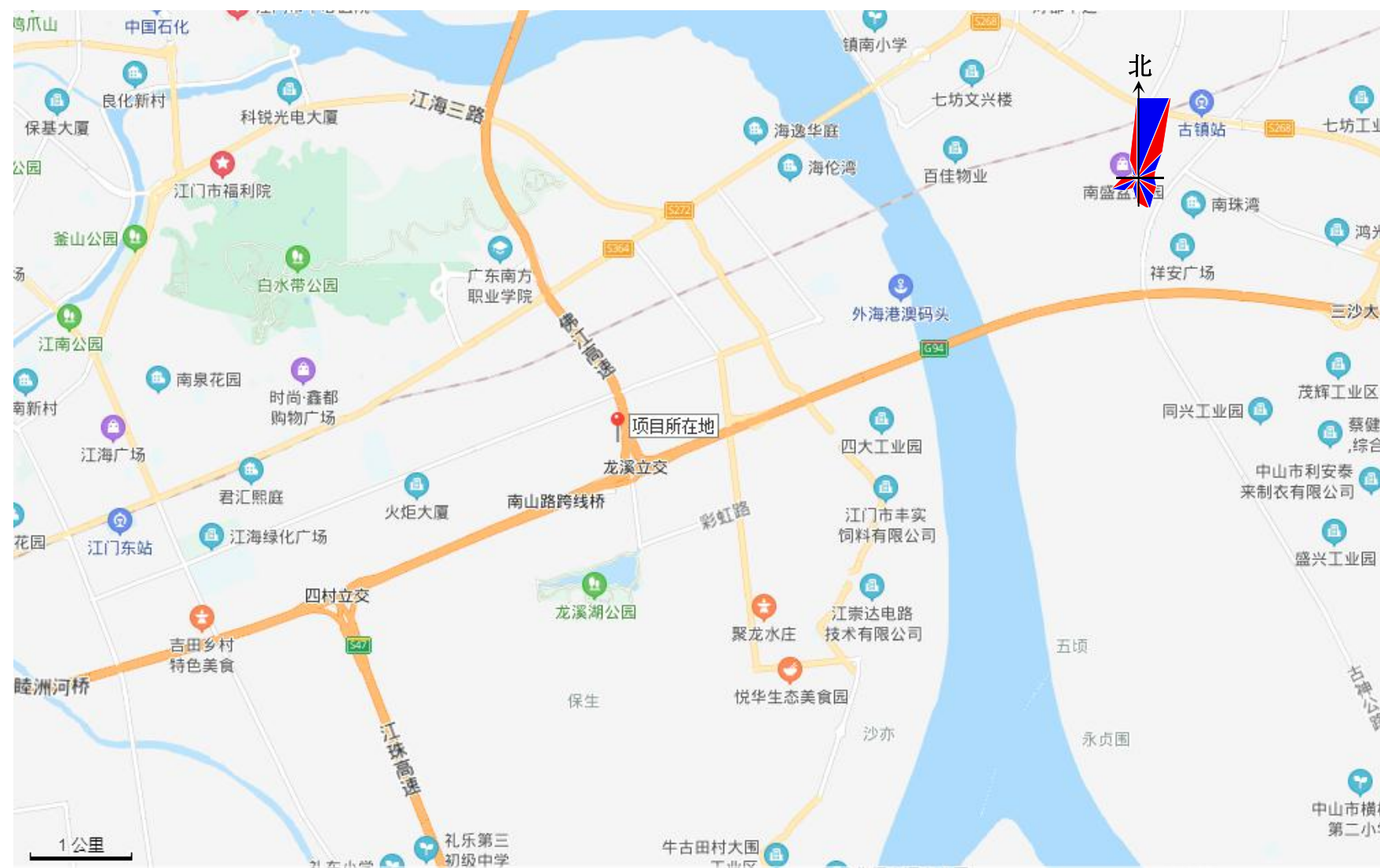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 ；生态影响型 ☐ ；两种兼有 ☐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 ；农用地 ☐ ；未利用地 ☐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3355)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 ；地面漫流 ☐ ；垂直入渗 ☐ ；地下水位 ☐ ；其他 ()				
	全部污染物					
	特征因子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 类 ☐ ；II 类 ☐ ；III 类 ☒ ；IV 类 ☐				
	敏感程度	敏感 ☐ ；较敏感 ☐ ；不敏感 ☒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 ；b) ☐ ；c) ☐ ；d) ☐				
	理化特性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 ；GB 36600 ☐ ；表 D.1 ☐ ；表 D.2 ☐ ；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 E ☐ ；附录 F ☐ ；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 ；b) ☐ ；c) ☐ 不达标结论：a) ☐ ；b) ☐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 ；源头控制 ☐ ；过程防控 ☐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无需开展评价				

注 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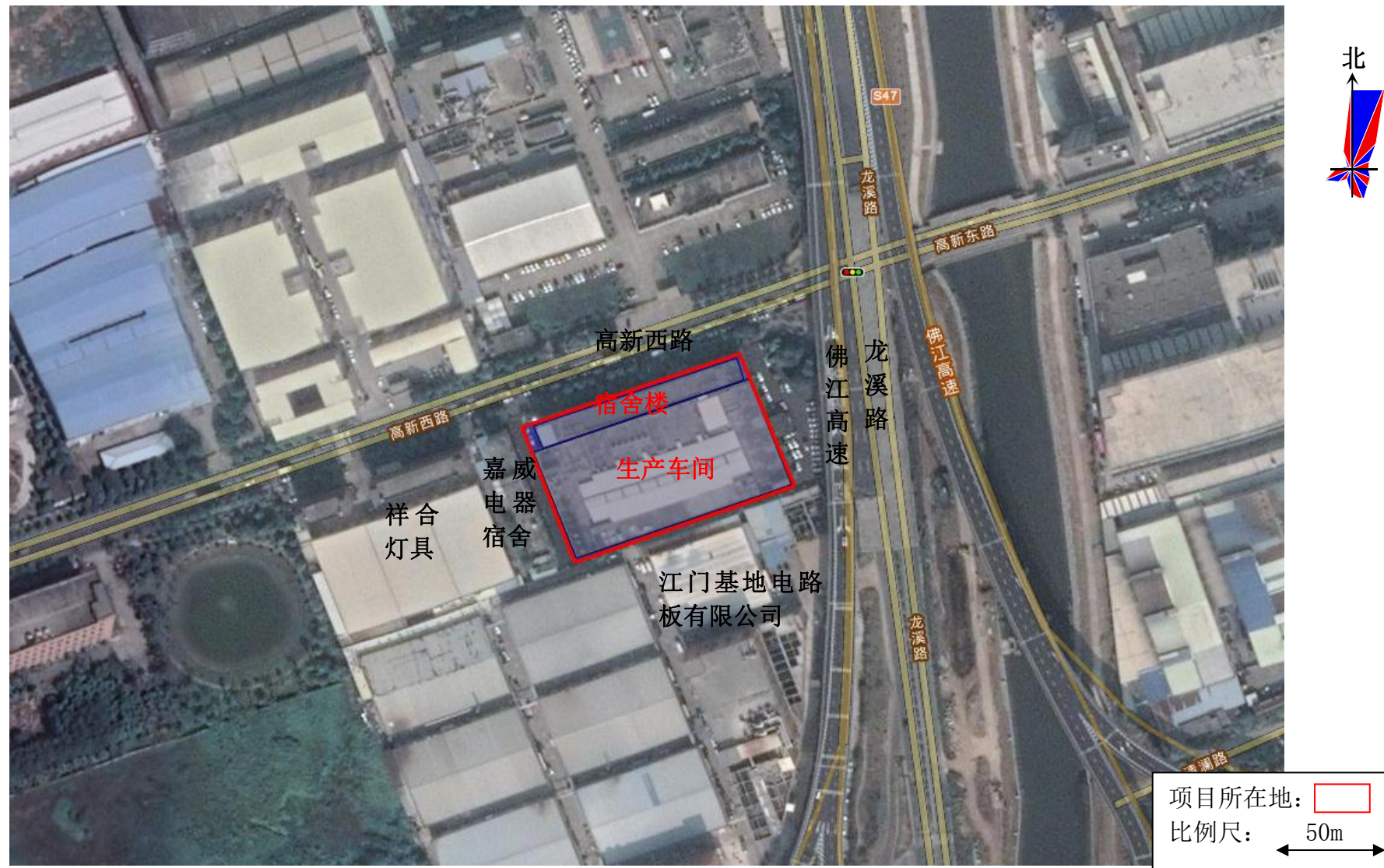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附近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3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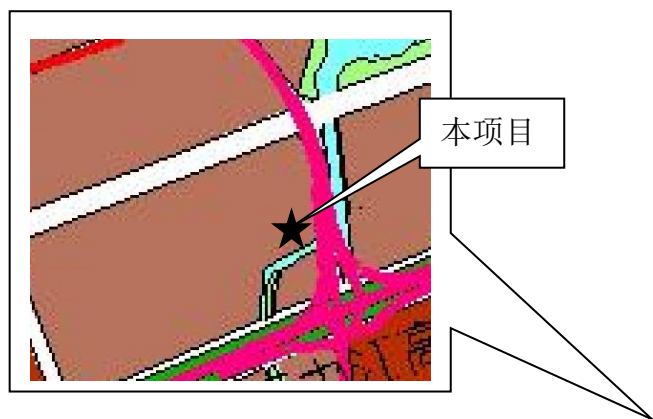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图1 项目一楼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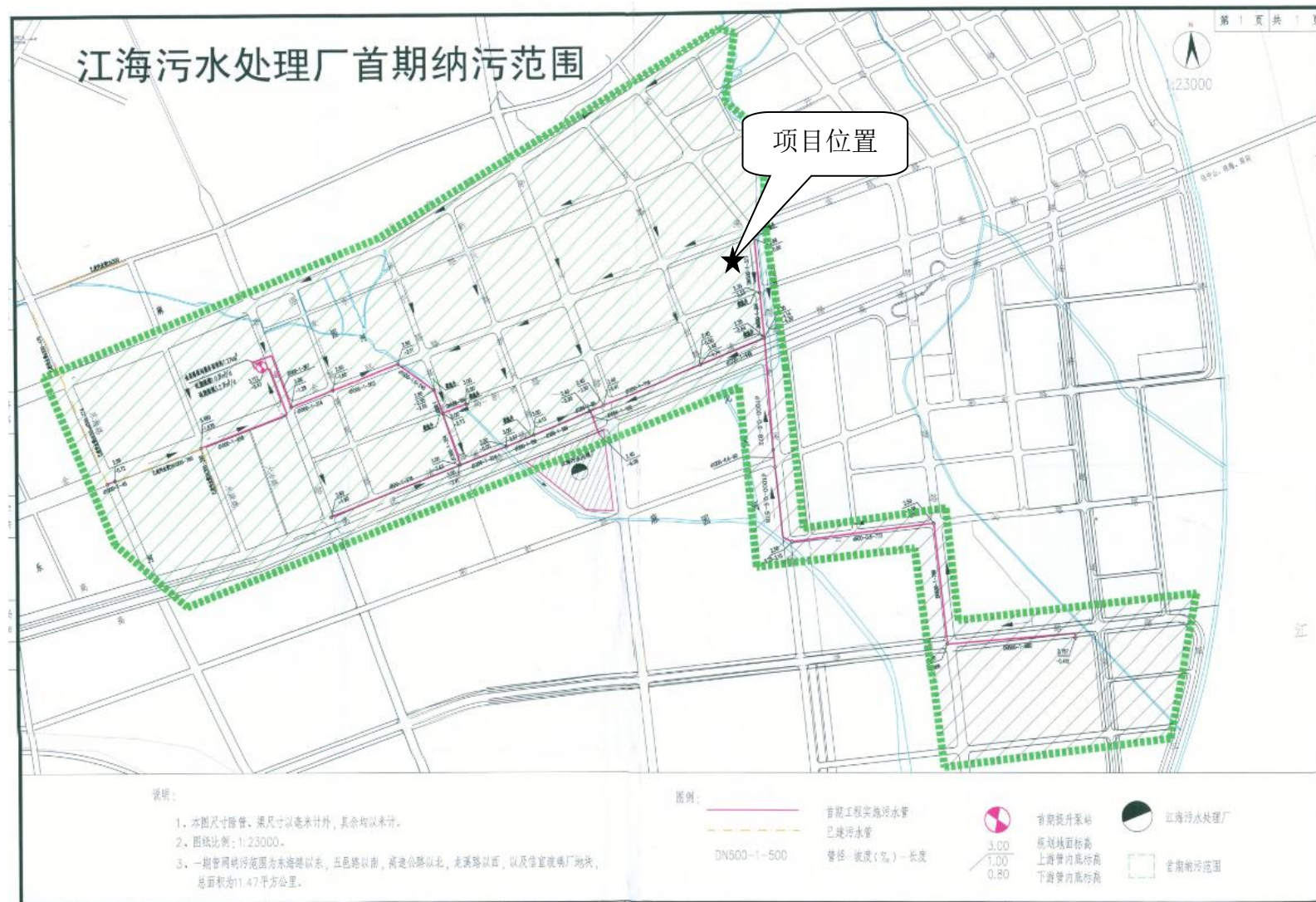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二楼平面布置图

图3 项目三楼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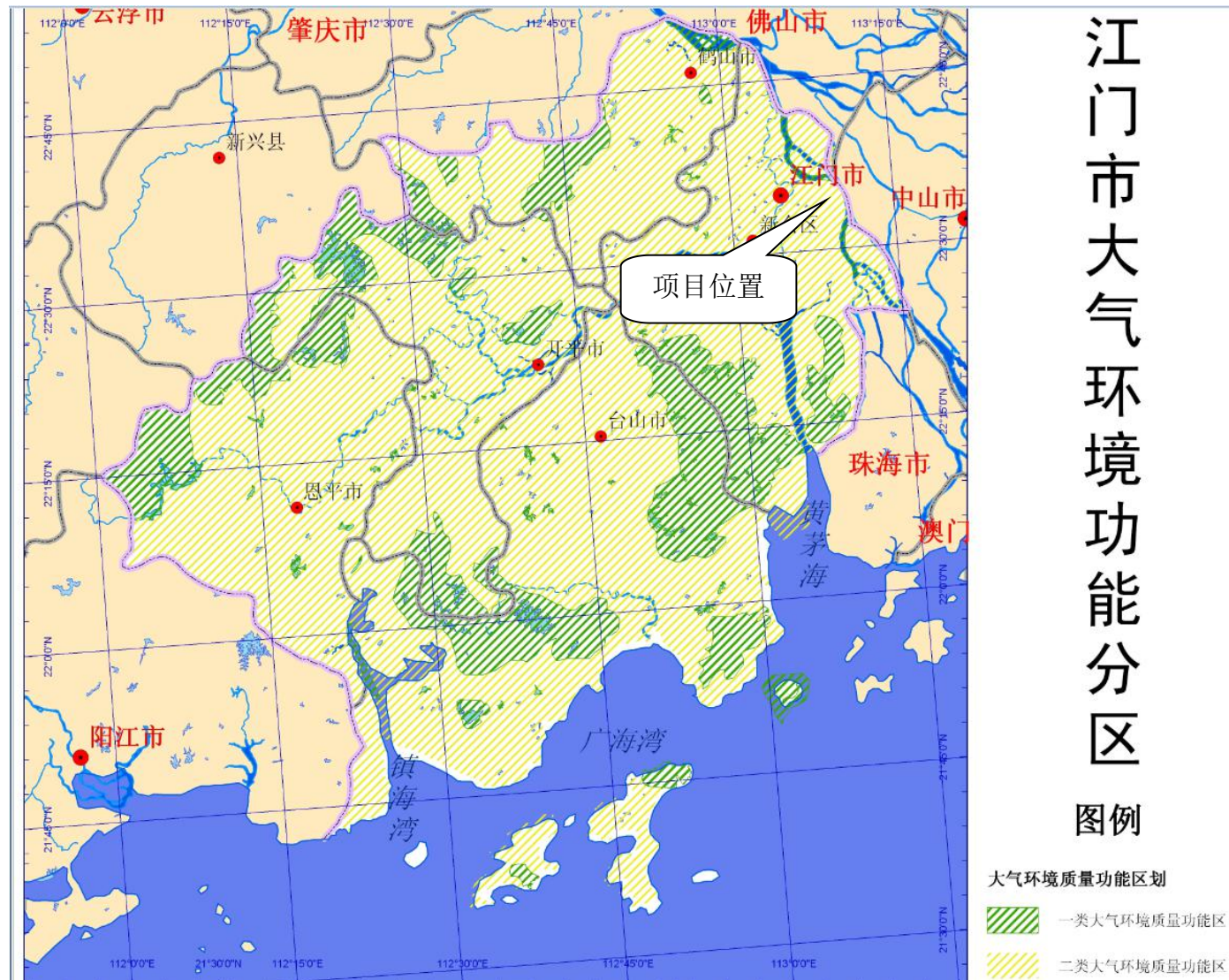
附图 5 城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 6 江海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附图 7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图 9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附件 3 土地证明文件

项目车间位置:

附件 4 租赁合同

附件 5 环境现状引用数据

2019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发布时间：2020-03-12 17:47:33

来源：本网

字体【大 中 小】

一、空气质量

(一) 国家直管监测站点空气质量

2019年度，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为27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6.9%；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4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9%；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7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2.5%；二氧化氮年均浓度为32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为1.3毫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8.2%；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_{3-8h}-90per）为198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7.9%；除臭氧外，其余五项空气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77.0%，同比下降7.9个百分点。在全年有效监测天数中，优占40.8%（149天），良占36.2%（132天），轻度污染占17.3%（63天），中度污染占3.8%（14天），重度污染占1.9%（7天），无严重污染天气，详见图1。首要污染物为臭氧，其作为每日首要污染物的天数比例为65.6%（良及以上等级天数共计221天），二氧化氮及PM₁₀作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比例分别为25.3%、5.4%，详见图2。

级别	比例	天数
优	40.8%	149
良	36.2%	132
轻度污染	17.3%	63
中度污染	3.8%	14
重度污染	1.9%	7

首要污染物	比例
臭氧	65.6%
二氧化氮	25.3%
PM10	5.4%

(二) 各市（区）空气质量

各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在76.7%（蓬江区）---91.2%（恩平市）之间。以空气综合质量指数排名，台山市位列第一位，其次是开平、恩平、新会、蓬江、鹤山、江海；除台山外，蓬江、江海、新会、开平、鹤山和恩平空气综合质量指数同比均有所上升。以空气质量改善程度排名，台山市位列第一，空气综合质量指数同比下降1.8%，详见表1。

(三) 城市降水

江门市区降水pH年平均值为5.33，小于5.6的酸雨临界值，属于酸雨区。酸雨频率为49.7%，降水pH浓度值范围在4.10~7.20之间。

二、水环境质量

(一)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

江门市区4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优良，保持稳定，水质达标率100%。7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包括台山的北峰山水库群，开平的大沙河水库、龙山水库及镇海水库，鹤山的西江坡山，恩平的锦江水库、江南干渠等）水质优良，达标率100%。

56

（二）地表水

西江干流、西海水道和省控跨地级市界河流交接断面水质优良，符合Ⅱ~Ⅲ类水质标准。江门河水质优良至轻度污染，水质类别为Ⅱ~Ⅳ类，达到水环境功能区要求；潭江干流上游水质优良，中游及下游银洲湖段水质良至轻度污染，潭江入海口水质优良。

列入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9个地表水考核监测断面分别为：西江下东和布洲，西江虎跳门水道，台城河公义，潭江义兴、新美、牛湾及苍山渡口、江门河上浅口。2019年度除牛湾断面未达Ⅲ类水质要求外，其余8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标，年度水质优良率为88.9%，且无劣Ⅴ类断面。

（三）跨市河流

共有跨地级市河流2条，设置西江干流下东、磨刀门水道六沙和布洲等三个跨市河流交接监测断面。2019年度全市跨市河流断面预计水质达标率为100%，同比上升8.3个百分点。

三、声环境质量

江门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98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69.94分贝，符合国家声环境功能区4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四、辐射环境质量

全市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境内核设施、核技术利用项目周围环境电离辐射水平总体未见异常。电磁辐射环境水平总体保持稳定，电磁辐射发射设施周围敏感点环境综合电场强度以及输变电设施周围环境敏感点工频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均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所规定的限值。

对西海水道望边、新沙，台山市六库联网（城北水厂）和恩平市锦江水库等4个饮用水源地开展两期水质辐射环境监测，监测结果显示，4个饮用水源地水质放射性水平未见异常，均处于本底水平。

表1 2019年度各市（区）空气质量状况

区域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PM ₁₀	一氧化碳	臭氧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综合指数排名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空气质量同比变化程度排名
蓬江区	8	34	52	1.2	198	27	76.7	4.03	5	2.5	3
江海区	11	37	57	1.2	182	30	81.0	4.21	7	19.6	7
新会区	7	29	48	1.4	178	26	84.1	3.73	4	3.6	4
台山市	9	22	41	1.3	152	26	90.7	3.30	1	-1.8	1
开平市	10	23	48	1.3	172	25	87.4	3.55	2	1.7	2
鹤山市	11	33	51	1.4	188	31	80.3	4.15	6	4.3	5
恩平市	12	25	51	1.7	156	24	91.2	3.64	3	6.1	6
年均二级标准 GB3095-2012	60	40	70	4.0	160	35	-	-	-	-	-

注：1、除一氧化碳浓度单位为毫克/立方米外，其他监测项目浓度单位为微克/立方米；
2、综合指数变化率单位为百分比，“+”表示空气质量变差，“-”表示空气质量改善。